

# 太极集团有限公司文件

## TAIJI GROUP LIMITED COMPANY

太极集团〔2014〕832号

签发人：白礼西

---

### 关于全员销售太极养生医馆会员卡的通知

各公司、厂：

当前医药电子商务发展迅猛，其健康产品的销售得到了较快增长，在未来十年内，力争把电商公司打造成为中国最大的健康产品销售平台。为更好的整合资源，充分发挥集团优势推广太极养生医馆，经研究决定，同意各太极水销售单位、销售员在销售太极水卡、太极健康品的同时，应推荐销售电商公司太极养生医馆会员卡（以下简称会员卡），现将相关事宜明确如下，请各单位遵照执行！

#### 一、工作主体及工作职责

1、工作主体：太极水事业部为会员卡的主要销售单位，由电子商务公司网销中心负责销售培训和业务指导。

## 2、工作职责：

(1) 各销售单位在销售太极水的同时，同步开展会员卡的销售工作；

(2) 电子商务公司为会员卡的管理部门，负责会员卡在网上消费的客服支持、订单处理、物流配送及相关问题协调解决、售后服务等工作。

### 二、会员卡销售价格（面值）及渠道

1、会员卡销售金额为 200 元、500 元、999 元，会员取得会员卡后用于在太极养生医馆（[www.0618.com](http://www.0618.com)）的网上购买。

2、会员卡的销售渠道与太极水销售渠道一致，销售渠道参照太极水销售渠道管理模式。

### 三、销售人员经济责任制指导原则

1、在保留太极集团【2014】351 号文件、太极集团【2014】342 号文件原薪酬待遇，销售会员卡的提成比例为销售额的 7%。

2、销售奖励兑现方式：太极水事业部负责每月 25 日前提交当月会员卡销售数据表，经电商公司总经理终审后，由电商财务统一发放。

四、以上工作为试行方案，其余相关事宜参照太极集团【2014】351 号文件、太极集团【2014】342 号文件执行。



---

太极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

2014年6月20日印发

---

拟稿：尹小忠

校核：胡娇

---